关于全日制定向和委培类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的领取说明

1. 少数民族骨干培养计划研究生。属于省内自主择业的与硕士毕业后继续攻读博士的，其学历学位证书应邮寄省（自治区）教育厅业务主管处室指定的接收单位；在职定向研究生的学历学位证书应寄送至入学前的定向工作单位（单位人事部门出具可自行领取证明的，可本人直接领取）。
2. 我校对口支援计划的全日制委培类研究生。其学历学位证书应按照委培高校的函件要求办理（目前喀什大学要求我校暂时保存，派专人统一领取，延边大学要求按其提供的地址邮寄）；
3. 其他情况的全日制定向委培类研究生，其学历学位证书的领取方式应根据定向委培单位或其人事部门出具的函件办理；
4. 学历学位证书应通过机要方式邮寄。EMS方式邮寄应事先征得研究生本人同意并保存相关确认凭证；
5.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具体负责本院定向委培类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的发放和邮寄，存档相关函件或证明。

研究生院

2022年6月27日